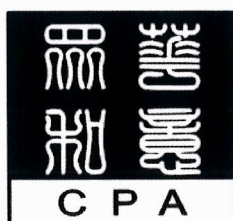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川华意众和会审字[2026]第 300 号



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ICHUAN HUAYIZHONG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北大街 19 号 3 栋 811 号

邮编：610017

电话：(028) 61321590

传真：(028) 61321590

基金会年度检查
财务审计报告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

目录

- 一、 审计报告
- 二、 审计报告附送
- 1、 基金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 2、 资产负债表
 - 3、 业务活动表
 - 4、 现金流量表
 - 5、 固定资产明细表
 - 6、 财务报表附注
- 三、 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审计单位：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电话：13880995635

传真号码：028-61321590

邮箱：804427169@qq.com



基金会年度财务 审计报告

川华意众和会审字[2026]第 300 号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为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应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发表无保留意见。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管理层负责评估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管理层计划清算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以及《民政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通知》（民发〔2016〕189 号）、《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27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单位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经审计的上年度专项信息报告。报告应当包括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情况（包括年度总收入、年末净资产、年度捐赠收入、年度总支出、年度公益慈



善事业支出、年度管理费用以及年度用于公益慈善事业的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比例、年度用于公益慈善事业的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年度支出的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等内容。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沟通。

我们还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与治理层进行沟通。

五、基本情况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登记证号为川民函【2019】322号,组织机构代码为53510000MJQ183296W。2019年12月19日经四川省民政厅批准成立的慈善组织,法定代表人



为李蔚，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迎宾大道一段8号1栋3单元20层2号，业务主管单位为四川省民政厅，原始基金为800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基金会未设立其他分支、代表机构。

业务范围：培育和扶持社区自组织、社会社区志愿服务团队、社会组织、社区企业的发展；培养社区公益人才；资助和支持理论与实务相结合的社区发展治理研究；支持社区营造、城市微更新、社区赋能等项目；促进社区发展治理的公共事业。

六、财务状况

1、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9,264,955.56元，其中：货币资金9,042,792.56元；应收款项4,000.00元（其中：应收账款4,000.00元、其他应收款0.00元）；固定资产原值477,049.95元，累计折旧258,886.95元，固定资产净值218,163.00元。

2、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61,869.52元，均为应付款项（其中：应付账款60,963.50元，其他应付款906.02元）。

3、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9,203,086.04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4,201,197.00元，非限定性净资产5,001,889.04元。

七、收支情况

1、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2025年度收入2,571,860.97元，其中：捐赠收入2,414,623.93元，投资收益138,191.78元，其他收入19,045.26元。

2、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2025年度支出2,260,087.31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2,082,880.16元，管理费用175,562.15元，其他费用1,645.00元。

3、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2025年度年度慈善活动支出2,082,880.16元，上年总收入1,813,030.74元，慈善活动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比例为114.88%；年度管理费用175,562.15元，年度总支出2,260,087.31元，管理费用占总支出比例为7.77%。

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地址：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05月27日



附送 1

基金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机构代码	53510000MJQ183296W	登记证号	川民函【2019】322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 迎宾大道一段 8 号 1 栋 3 单元 20 层 2 号	登记时间	2019 年 12 月 19 日
联系电话	028-89282638	邮政编码	610400
法定代表人	李蔚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	4402251109100143512		
财务机构名称	行政财务部	联系电话	18780064312
会计姓名	石河川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 主管人姓名	无
税务登记号码	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53510000MJQ183296W 审验专用章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 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 账号	无		
对外投资的实体机构 和投资比例	无		



附录2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077,377.17	9,042,792.5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6,500,000.00		应付款项	24	11,319.57	61,869.52
应收款项	3	10,543.26	4,000.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8,587,920.43	9,046,792.5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11,319.57	61,869.52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借款	33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应付款	34		
长期投资合计	12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477,049.95	477,049.95				
减：累计折旧	14	162,338.43	258,886.95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314,711.52	218,163.00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负债合计	38	11,319.57	61,869.52
文物文化资产	17						
固定资产清理	18			净资产：			
固定资产合计	19	314,711.52	218,163.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6,588,049.22	5,001,889.0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2,303,263.16	4,201,197.00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合计	41	8,891,312.38	9,203,086.04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8,902,631.95	9,264,955.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8,902,631.95	9,264,955.5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5

复核：

5



附送3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000.04	1,416,691.83	1,417,691.87	856.00	2,413,767.93	2,414,623.93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380,383.57		380,383.57	138,191.78		138,191.78
其他收入	7	14,955.30		14,955.30	19,045.26		19,045.26
收入合计	8	396,338.91	1,416,691.83	1,813,030.74	158,093.04	2,413,767.93	2,571,860.97
二、费用	9						
（一）业务活动成本	10				2,082,880.16		2,082,880.16
其中：①捐赠项目成本	11				2,082,880.16		2,082,880.16
②提供服务成本	12						
③政府补助支出	13						
④其他	14						
（二）管理费用	15	128,071.65		128,071.65	175,562.15		175,562.15
（三）筹资费用	16						
（四）其他费用	17	1,065.00		1,065.00	1,645.00		1,645.00
费用合计	18	129,136.65	1,343,042.15	1,472,178.80	2,260,087.31		2,260,087.3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1,017,300.99	1,017,300.99		-1,555,854.12	1,555,854.1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0	-750,098.73	1,090,950.87	340,851.94	-3,657,848.39	3,969,622.05	311,773.6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2月11日

复核：

2月11日



附送4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市金盆社区发展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2,410,623.93
业务活动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94,245.26
现金流入小计	8	2,504,869.1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428,003.5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10,80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738,842.07
现金流出小计	13	2,177,645.5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27,22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138,191.78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6,638,191.7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6,638,19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965,415.39

单位负责人：



制表：[Signature]

复核：[Signature]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经四川省民政厅批准登记；于 2025 年 04 月 16 日由四川省民政厅换发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社会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25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9 年 04 月 16 日。注册资金人民币捌佰万元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510000MJQ183296W，法定代表人：李蔚，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迎宾大道一段 8 号 1 栋 3 单元 20 层 2 号，业务主管单位：四川省民政厅。

业务范围：培育和扶持社区自组织、社会社区志愿服务团队、社会组织、社区企业的发展；培养社区公益人才；资助和支持理论与实务相结合的社区发展治理研究；支持社区营造、城市微更新、社区赋能等项目；促进社区发展治理的公共事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资产	5	5	19
家具用具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0	50
其他设备	2	0	50
照明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4	5	23.75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土地使用权 20-70 年

计算机软件 5 年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增值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739.67	2,058.4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076,637.50	9,040,734.13
合计		2,077,377.17	9,042,792.56

2、短期投资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 四川国企混改开元智慧交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6,500,000.00		6,500,000.00	
合 计	6,500,000.00		6,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000.00		4,000.00
合计				4,000.00		4,000.00

(2)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成都信和义社区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2025.12.31	
合计				4,000.00	100.00%	——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543.26		10,543.26			
合计	10,543.26		10,543.26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94.84%			2025.12.31	捐赠款延迟到账
2	唐刘勇	352.87	3.35%				
3	肖蝶	190.39	1.81%				
合计		10,543.26	100.00%			——	——

5、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477,049.95			477,049.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65,300.00			165,300.00
电子设备	10,225.00			10,225.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5,904.95			65,904.95
照明设备	235,620.00			235,62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338.43	96,548.52		258,886.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2,715.60	39,258.72		71,974.32
电子设备	9,713.88			9,713.88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46,957.50	12,522.00		59,479.50
照明设备	72,951.45	44,767.80		117,719.25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4,711.52	——	——	218,163.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132,584.40	——	——	93,325.68
电子设备	511.12	——	——	511.12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8,947.45	——	——	6,425.45
照明设备	162,668.55	——	——	117,900.75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241,429.95	89,386.98	152,042.97	241,429.95	141,167.70	100,262.25
公益项目	235,620.00	72,951.45	162,668.55	235,620.00	117,719.25	117,900.75
合计	477,049.95	162,338.43	314,711.52	477,049.95	258,886.95	218,163.00

6、应付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广东万合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800.00		10,800.00	
黄金泉	24,420.00			24,420.00
金堂县小水滴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13,784.50			13,784.50
金堂淮口王道珍小副食店	8,169.00			8,169.00
金堂县万好文具店		5,970.00		5,970.00
金堂县赵镇佳光五金经营部		4,395.00		4,395.00
成都市武侯区睦林便民服务中心		2,000.00		2,000.00
金堂县千和水业经营部		1,225.00		1,225.00
成都御兰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合计	10,800.00	60,963.50	10,800.00	60,963.50

7、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个人所得税	519.57	1,646.67	1,260.22	906.02
合计	519.57	1,646.67	1,260.22	906.02

8、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488.53	319,488.53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67,187.91	67,187.9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 补充医疗保险				
4. 失业保险费				
5. 工伤保险费				
6. 生育保险费				
7. 年金				
四、住房公积金		32,472.00	32,4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计		419,148.44	419,148.44	

9、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限定性净资产	2,303,263.16	4,047,481.53	2,149,547.69	4,201,197.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6,588,049.22	224,089.57	1,810,249.75	5,001,889.04
合 计	8,891,312.38	4,271,571.10	3,959,797.44	9,203,086.04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业务活动结余。

10、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捐赠收入	2,413,767.93	1,416,691.83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856.00	1,000.04
合计	2,414,623.93	1,417,691.87

(1)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 陈瑶							



其中：捐款				180,000.00		180,000.00	红阳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捐物							
2. 四川堃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中：捐款				100,000.00		100,000.00	未成年人关心关爱项目
捐物							
3.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中：捐款				83,000.00		83,000.00	金堂县 2025 年度帮困助学
捐物							
4. 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中：捐款	198,048.00		198,048.00				“暖心护童助困计划”项目
捐物							
5. 成都市武侯社区发展基金会							
其中：捐款	161,773.00		161,773.00				社区食堂扶持项目 112500 元；益善友邻，幸福金堂项目 49273 元
捐物							
合计	359,821.00		359,821.00	363,000.00		363,000.00	



11、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四川国企混改开元智慧交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38,191.78	380,383.57
合计	138,191.78	380,38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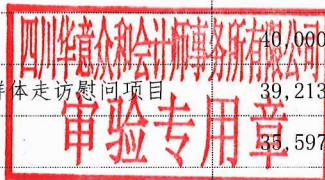
12、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利息收入	19,045.26	14,955.30
合计	19,045.26	14,955.30

13、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守护困境儿童成长项目	290,588.64	
伙伴计划支持性项目	215,017.92	123,468.10
土桥镇社区发展治理专项基金	204,527.00	85,600.00
益善友邻 幸福金堂项目	176,185.88	
官仓街道“美美的庭院”净优亮美项目	146,623.57	
2025“金公益”品牌活动进社区项目	121,968.92	
“金信使·儿童心愿桥”项目	118,553.64	26,808.05
社区食堂扶持项目	114,781.89	88,138.02
金堂县社会工作综合服务平台运营项目	95,941.14	
社区工作者关爱保障项目	72,422.21	
2024“金公益”品牌活动进社区项目	70,874.10	
转龙镇社区发展治理专项基金	52,360.00	124,838.50
龙河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48,160.00	
金堂县2024年度帮困助学	47,789.62	
“点亮乡村”项目	44,767.80	44,767.80
公募提能项目	40,000.00	
“暖新相伴·新春送福”新就业群体走访慰问项目	39,213.85	
红阳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35,597.00	66,882.00
兰家店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28,302.00	58,090.00
未成年人关心关爱项目	18,800.00	
三烈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15,850.00	
竹篙寺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13,926.50	
中河路社区安养微基金	13,445.91	47,584.02
香龙山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11,396.00	27,392.00
山水红旗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10,000.00	10,000.00
青少年综合素养赋能项目	8,600.00	9,900.00
五星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8,395.50	
川福号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6,840.00	24,515.17
洲城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5,389.00	2,595.00
“蓉会共享家”项目	4,373.07	
红岩寺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2,060.00	7,552.00
善本信托-中铁信托-建龙川锅慈善信托金堂县2026年度同心帮困项目	129.00	



2023 年“金公益”品牌活动进社区项目		192,485.20
2025 年“金公益”品牌活动进社区项目		163,581.32
三王庙村发展治理微基金		80,800.00
脱贫助农·服务社区嵌入式农产品惠民服务项目		55,929.86
石槽堰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45,831.02
“社区基金支持”项目		20,286.08
天灯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19,895.00
社区垃圾分类慈善信托		9,500.00
瑞光社区发展治理微基金		7,771.00
赵镇街道社区发展治理专项基金		2,791.61
党建专项资金		-3,959.60
合计	2,082,880.16	1,343,042.15

14、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62,075.65	45,478.67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25,494.83	53,572.12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87,991.67	29,020.86
其中：折旧	51,780.72	29,020.86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合计	175,562.15	128,071.65

15、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金融机构费用	535.00	945.00
2. 手续费	1,110.00	120.00
合计	1,645.00	1,065.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本基金会有理事 9 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	在本基金会职务	领取的报酬
李蔚	四川恒辉金融仓储有限公司	理事长	0.00
唐英	成都中正广告装修有限责任公司	副理事长	0.00
唐刘勇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秘书长	119,338.59
林德凤	金堂金裕大酒店有限公司	理事	0.00
陈雯	四川社区基金会发展网络	理事	0.00
何朝	四川盛禾田岭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	0.00
林绍军	金堂县官仓街道红旗村	理事	0.00
廖绍英	成都金一诚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理事	0.00
肖春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堂支公司	理事	0.00

2、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专职工作人员 7 名，其中秘书长 1 名、项目发展部人员 2 名，资金拓展部人员 3 名，行政财务部人员 1 名。本基金会全年专职工作人员工资总额为人民币 319,488.53 元，2025 年度月平均专职人员 5 人，专职人员月平均工资 5,324.81 元。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管理费用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成都市金堂社区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年度慈善活动支出 2,082,880.16 元，上年总收入 1,813,030.74 元，慈善活动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比例为 114.88%；年度管理费用 175,562.15 元，年度总支出 2,260,087.31 元，管理费用占总支出比例为 7.77%。未超过民发〔2016〕189 号文件，第七条“慈善组织中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总收入的百分之七十；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百分之十”和第十一条“慈善组织的年度管理费用低于 20 万元人民币的，不受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年度管理费用比例的限制”的规定。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备注	
		直接用于 受助人的 款物	项目直接成本							总计
			采购费用	人员报酬	资产使用 费用	宣传推 广费用	差旅等费 用	其他费用		
1. 金堂县新兴领 域暖心基金项目	574,000.00									
2. 益善友邻，幸 福金堂项目	554,065.89		83,516.10	33,179.04	4,100.00		1,864.12	53,526.62	176,185.88	176,185.88
合计	1,128,065.89		83,516.10	33,179.04	4,100.00		1,864.12	53,526.62	176,185.88	176,185.88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金堂县新兴领域暖心基金				
2. 益善友邻，幸福金堂项目	成都乙味佳商贸有限公司	52,390.00	2.52%	红阳社区重阳节活动物资费用
	唐学	32,600.00	1.57%	重阳节活动费用
合计		84,990.00	4.09%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包括：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成都天府水城金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起人
金堂县新农村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2、关联交易

本基金会本年度没有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也没有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3、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无

（2）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无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电脑及配件	自购	2020	台	1	7,199.00	7,199.00	自用	
移动硬盘	自购	2020	个	1	499.00	499.00	自用	
投影仪	自购	2020	台	1	2,299.00	2,299.00	自用	
翻页笔	自购	2020	支	1	89.00	89.00	自用	
鼠标	自购	2020	个	1	139.00	139.00	自用	
办公桌椅等	自购	2021	批	1	65,904.95	65,904.95	自用	
太阳能路灯	捐赠	2023	套	238	990.00	235,620.00	非经营性出租	
轿车	自购	2025	辆	1	165,300.00	165,300.00	自用	
合计						477,049.95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因用途受限的净资产为 4,201,197.00 元。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25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

基金会法人：（签名）

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financial officer）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4469798X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副本)

名称 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彭敏

经营范围

审计、查证、咨询、验资、资产评估、代理记账税收业务, 基本建设预决(结)算审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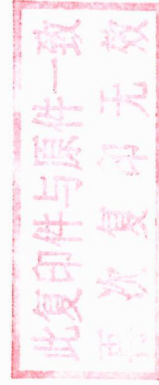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3年0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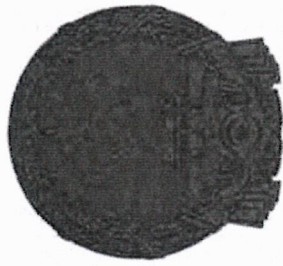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北大街19号3栋8层811、812、813号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1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彭敏

经营场所：成都市青羊区北大街19号3栋8层81

1、812、813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2013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注【1999】282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1月19日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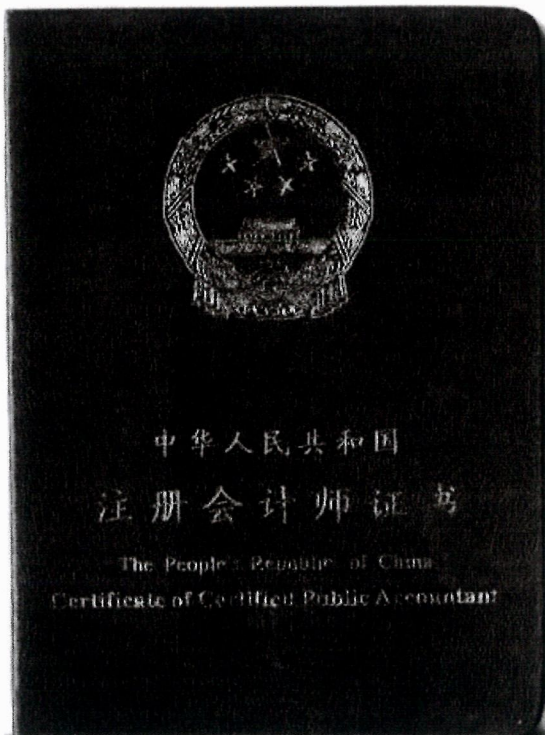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5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彭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6-13
工作单位	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51010270051365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 33

事务所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2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
转所专用章

四川华意友和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0

